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关于教师 校外兼职申请情况公示

按照学校《南昌航空大学专业技术岗位教职工校外兼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校人字【2023】91号）文件要求，经老师个人申请，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研究通过，同意向相关职能部门提交闫美玲、李贵发两位老师的校外兼职申请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3年10月23日-2023年10月27日（5个工作日）。如有异议，向学院纪检委员肖伟涛反映，电话：86453202。

